

浙江同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浙江同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5年9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5年9月1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，实到董事5名，由公司董事长孙军文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、信息披露负责人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相关法律规定及《浙江同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

议案主要内容：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申请人民币8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授信期限为1年。公司控股股东孙军文、公司董事姚燕为该综合授信额度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

证担保。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 3 票，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因担保人孙军文、姚燕为公司董事，两位董事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，无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核准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

议案主要内容：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授信期限为 1 年。公司控股股东孙军文、公司董事姚燕为该综合授信额度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 3 票，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因担保人孙军文、姚燕为公司董事，两位董事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，无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核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浙江同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公告编号：2015-012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同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10月8日